(上接D22版)

83 瑞银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联系人:邱培玲
联系电话:010-5832836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传真:010-59228748
网址:www.ubssecurities.com

84 中山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李珍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85 厦门证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卢金文
联系电话:0592-5161642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传真:0592-5161140
网址:www.xmzq.cn

86 江海证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宇宏
联系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87 华融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三层、五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联系人:陶颖
联系电话:010-58568040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传真:010-58568062
网址:www.hrsec.com.cn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情侣路428号九洲港大厦4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5-28楼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电话:400 881 8088
传真:020-38799249
联系人:余贤高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层
负责人:廖海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廖海、田卫红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 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地、周刚
联系人:许建辉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在以上战略性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进行战术性资产配置,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追求更高收益,回避市场风险。
在资产配置中,本基金主要考虑(1)宏观经济因素,包括GDP增长率及其构成、CPI、市场利率水平变化、货币政策等,以判断经济周期对市场的影响;(2)微观经济因素,包括各行业主要企业的盈利变化情况及其盈利预期;(3)市场因素,包括股票及债券市场的涨跌、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及其历史比较、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及其变化;(4)政策因素,与证券市场密切相关的各种政策出台对市场的影响等。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应用多种投资策略,广泛地分析、研究、比较市场中的各种投资机会,选择收益相对较高、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以提高本基金相对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一般情况下,本基金以优势企业策略和成长策略为主,辅以行业周期策略、绝对价值策略、突发事件收购兼并策略以及新兴技术策略。在特定的市场情况下,后四种策略中一种或多种的资金容量较大、不确定性较小、收益预期较高时,也可成为主策略。
(1)优势企业策略
在本策略下,本基金选择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企业进行投资并长期持有。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企业拥有知名品牌,客户忠诚度高;
■企业的技术领先、创新能力较强;
■企业的经营成本低于主要的竞争对手;
■企业由于对稀缺或不可替代资源的占有、拥有特许经营牌照、在规模经济明显的行业中经营规模位居前列、已拥有较广泛的销售网络等原因,在行业中占据垄断地位;
■企业拥有一只管理能力较强的管理团队,专业、尽职,能正确制定企业发展战略,并创造较好的企业绩效。
优势企业的主要财务特征是:企业营业利润率、净资产收益率在行业内位居前列,并将在未来继续保持这一趋势;即使在行业低谷期,优势企业的盈利波动也小于行业内大多数企业。
本基金将以合理价格或股价低估时,买入优势企业,并长期持有,与企业共同成长。当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发生实质不利变化时,出售股票。
(2)成长企业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重点发掘具有以下特征的企业:企业产品与服务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生产性企业的生产能力持续扩张或闲置产能不断得到利用,服务类企业营业网点、业务范围等服务能力持续增加,营业收入不断增长。本基金将对上市公司的产量、在建产能/现有产能、营业网点数量、营业额的数据进行统计,根据行业特征,选取适当的反映生产能力的指标进行分析,选取在未来一到两年收入与盈利成长速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而且股价未明显高估的公司进行投资。
(3)行业周期策略
在本策略下,本基金重点把握两个阶段的投资机会。一个是在行业低谷期,行业景气持续低迷,产品价格、产销量和企业效益下滑,已开始有企业退出该行业。本基金预期行业情况难以继续大幅恶化,而股价已充分或过度反映了基本面的不利影响,一旦行业景气回升,企业净利润将会大幅增加。另一投资机会是在行业景气上升周期,行业景气好转已确立,企业效益、产品价格、产销量出现普遍上升,本基金预期行业景气将会持续。在本策略下,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企业效益对行业景气敏感度较高的公司。
(4)绝对价值策略
绝对价值策略指的是,根据行业和企业特点,寻找对企业的绝对价值进行评估的合理估值方法,包括账面价值法、重置成本法和分拆出售法等。当企业的绝对价值高于企业总市值,而且企业价值重估的诱发性因素有可能出现时,本基金将对此类公司进行投资。
(5)突发事件收购兼并策略
在此策略下,本基金将关注突发事件以及收购兼并信息对公司股价的影响。如果突发事件对企业盈利能力产生短暂的不利影响,但市场过度反应造成股价大幅下跌,已低于其合理估值时,本基金可对此类公司进行投资。此外,在公司公告收购兼并信息后,本基金将分析收购兼并事件对企业盈利能力造成的实质影响。当股票价格未充分反映收购兼并给企业带来的正面效应时,本基金将对此类公司进行投资。
(6)新兴技术策略
在此策略下,本基金将重点关注有可能出现重大技术突破的领域,如生物、医药、电子通讯、环保、新材料等。这些领域的新技术开发难度大、进入壁垒高,一旦转化为生产力,将会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和企业效益的高速增长。本基金将密切跟踪这些领域中技术水平处于前列的公司,了解其技术开发进度以及采用新技术产能的建设进度,在技术突破即将实现而股价未充分反映之前,进行投资。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以上策略进行股票选择,根据对各种策略的收益与风险的判断、投资品种资金容量的分析,进行组合的构造与调整。
3. 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在类属配置层次,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供求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在券种选择上,本基金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合理运用投资管理策略,实施积极主动的债券投资管理。
在可转债方面,本基金将投资具有较高成长性或正股价格被低估公司发行的可转债;投资折价交易或底价溢价率较低的可转债,在接近强制赎回点时卖出;及时把握可转债与股票的套利机会;根据中签率预测和模型定价结果,积极参与可转债新券申购等。基金管理人将动态监控可转债发行主体的信用状况,及时抛售主体信用状况有恶化迹象的可转换债券。
随着国内债券市场的深入发展和结构性变迁,更多债券新品种和交易形式将增加债券投资盈利模式,本基金会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变化,选择合适的介入机会,谋求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投资回报。
4. 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该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此基准进行调整并及时公告。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考虑了基金股票组合的投资标的、构建流程以及市场上各个股票指数的编制方法和历史情况后,我们选定沪深300指数、中债总指数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为60%-95%,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资产配置比例可以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已于2012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有关数据的期间为2011年7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62,327,532.27	82.09
	其中:股票	3,662,327,532.27	82.09
2	固定收益投资	268,737,472.80	6.02
	其中:债券	268,737,472.80	6.0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8,000,417.00	4.4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2,628,078.69	7.23
6	其他各项资产	9,627,909.60	0.22
7	合计	4,461,321,410.36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3,904,000.00	0.54
B	采掘业	27,584,083.22	0.62
C	制造业	2,280,362,660.05	51.42
C0	食品、饮料	643,853,579.44	14.52
C1	纺织、服装、皮毛	61,214,648.22	1.38
C2	木材、家具	145,922,899.08	3.29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74,241,691.76	3.93
C5	电子	56,496,635.70	1.27
C6	金属、非金属	279,438,428.00	6.30
C7	机械、设备、仪表	785,439,345.44	17.71
C8	医药、生物制品	133,726,512.41	3.02
C99	其他制造业	28,92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4,739,454.62	0.33
E	建筑业	129,290,860.00	2.92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9,080,000.00	0.43
G	信息技术业	234,682,873.50	5.29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49,428,641.08	5.62
I	金融、保险业	80,451,928.29	1.81
J	房地产业	540,772,683.18	12.19
K	社会服务业	62,030,348.33	1.4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3,662,327,532.27	82.58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18,800,000	344,040,000.00	7.76
2	000581	威孚高科	10,260,006	334,681,395.72	7.55
3	000002	万 科A	32,032,626	231,916,212.24	5.23
4	600406	国电南瑞	6,367,050	222,719,409.00	5.02
5	600256	广汇股份	7,000,000	159,460,000.00	3.60
6	600660	福耀玻璃	15,000,000	135,600,000.00	3.06
7	600496	精工钢构	12,022,000	128,996,060.00	2.91
8	002572	索菲亚	3,120,000	121,180,800.00	2.73
9	000527	美的电器	8,107,675	119,507,129.50	2.69
10	000869	张 裕A	1,094,653	114,511,650.33	2.58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8,863,472.80	3.3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9,874,000.00	2.7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9,874,000.00	2.7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268,737,472.80	6.06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112	21国债(2)	1,485,960	148,863,472.80	3.36
2	100310	10进出10	700,000	69,944,000.00	1.58
3	110316	11进出16	500,000	49,930,000.00	1.13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799,870.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356,078.12
5	应收申购款	471,961.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27,909.60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自封转开后的2007年12月18日(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7年12月18至2007年12月31日	10.78%	0.83%	7.98%	0.89%	2.80%	-0.06%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41.77%	1.72%	-51.23%	2.43%	9.46%	-0.71%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42.36%	1.63%	76.48%	1.65%	-34.12%	-0.02%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3.54%	1.40%	-10.18%	1.27%	6.64%	0.13%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4.76%	1.12%	-19.51%	1.04%	-5.25%	0.08%
基金合同生效至2011年12月31日	-33.35%	1.49%	-39.77%	1.69%	6.42%	-0.20%

十四、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4)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在中国证监会有明确规定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收取的基金持续销售和服务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销售服务费;
(8)基金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4. 基金费用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 申购费
(1)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500万≤M<1000万	0.3%
100万≤M<500万	1.2%
M<100万	1.5%

(2)申购费的收取方式和用途
本基金采用金额申购、前端收费的形式收取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 赎回费
(1)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根据持有期限的不同分为三档。持有期限的起始日为基金权益登记日。

持有时间(天)	赎回费率
0-364	0.50%
365-729	0.25%
730及以上	0.00%

注:对于投资者在基金退市前持有的原科讯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集中申购最后一日的次一工作日起开始计算。对于集中申购所得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集中申购结束后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
(2)赎回费的收取和用途
本基金的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的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 转换费率
目前,基金管理人已开通了本基金与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深证100ETF联接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和易方达创业板ETF联接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实施办法和转换费率详见相关公告。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的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代销机构可对每笔转换申请向投资者收取不高于10元的业务代理费,具体收费标准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4.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www.efunds.com.cn)进行申购、赎回和转换的交易费率,请具体参照我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5. 基金管理人可以从本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用于基金的持续销售和服务基金份额持有人,具体办法按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6.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费率。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2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7.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或特定时间段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低基金申购、赎回和转换费率。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1年8月17日刊登的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部分。
2.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3.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增加了4个代销机构: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广州银行、江海证券和华融证券;因华泰证券已吸收合并华泰联合证券的经纪业务,删除了华泰联合证券;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信息、经办注册会计师信息。
4. 在"九、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部分,更新了部分内容。
5. 在"十、基金转换"部分,更新了部分内容;并相应更新了"十七、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的部分内容。
6. 在"十二、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七)投资决策"的部分内容,补充了本基金2011年第3季度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7. 在"十三、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数据。
8. 在"二十四、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部分内容。
9. 在"二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2月1日

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2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121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2年2月3日
赎回起始日	2012年2月3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2月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2月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2月3日

注:根据《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对于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适用保本条款。关于本基金的保本和保证机制,请参考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的开放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请除外)。
开放时间为:每个开放日的9:30-15:00。(投资者在15:00以后提出场外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与场外赎回申请的,其基金份额交易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的相应价格)。
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请详见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若交易所交易时间更改或实际情况需要,本基金管理人可对日常业务时间进行调整,但此项调整应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份额申购在销售机构网点的首次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在国投瑞银网上直销的首次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追加申购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的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万元	1.2%	——
100万元≤M<300万元	0.8%	——
300万元≤M<500万元	0.4%	——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

3.2.2后端收费
本基金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申购采用全额缴款方式,若申购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功,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5)基金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销售机构的程序,在开放日的业务办理时间向基金销售机构提出申购的申请。T日规定时间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向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T+2日后(含T+2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的成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申请。申购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本基金的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5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T<1年	2%
1年≤T<2年	1.5%
2年≤T<3年	1%
T≥3年	0%

注:上表中,1年按365天计算。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
(2)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按后进先出的原则,即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进行赎回处理时,申购确认日在先的基金份额后赎回,申购确认日在后的基金份额先赎回,以确定所适用的赎回费率。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T日规定时间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赎回的成交情况。投资者T日赎回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及其相关基金销售机构在T+7日(包括该日)内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在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的有关条款处理。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的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构成。
(2)在进行基金转换时,转出基金视同赎回申请,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3)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用。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适用基金:本基金份额开通与旗下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在场外已开通此业务的代销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本公司直销中心及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4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丽 刘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
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7.2 非直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客服电话	网址	开通定期定投	定投最低申购金额(元)	开通转换业务
1	民生银行	95568	www.cmbc.com.cn	√	300	√
2	中国工商银行	95588	www.icbc.com.cn	--	--	--
3	中国建设银行	95533	www.ccb.com	√	100	√
4	中国银行	95566	www.boc.cn	√	100	√
5	中国农业银行	95599	www.abchina.com	√	300	--
6	交通银行	95559	www.bankcomm.com	√	100	√
7	招商银行	95555	www.cmbchina.com	√	300	√
8	中信银行	95558	bank.ecitic.com	√	100	√
9	华夏银行	95577	www.hxb.com.cn	√	100	--
10	北京银行	95526	www.bankofbeijing.com.cn	√	200	--
11	浦发银行	95528	www.spdb.com.cn	√	300	√
12	上海银行	021-962888	www.bankofshanghai.com	√	100	√
13	深圳发展银行	95501	www.sdb.com.cn	--	--	--
14	平安银行	4006699999	Bank.pingan.com	√	100	√
15	吴江农商行	0512-96068、400-8696-068	www.wjrcb.com	√	100	√
16	国泰君安证券	4008888666	www.gtja.com	√	100	√
17	中信建投证券	4008888108	www.csc108.com	√	100	√
18	国信证券	95536	www.guosen.com.cn	√	500	√
19	招商证券	95565、4008888111	www.newone.com.cn	√	100	√
20	广发证券	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www.gf.com.cn	√	100	√
21	银河证券	4008888888	www.chinastock.com.cn	√	100	√
22	海通证券	95553	www.htsec.com	√	100	√
23	申银万国证券	95523、4008895523	www.sywg.com	--	--	√
24	兴业证券	95562	www.xyzq.com.cn	√	100	√
25	湘财证券	4008881551	www.xcsc.com	√	100	√
26	华泰证券	95597	www.htsc.com.cn	√	300	√
27	光大证券	10108998	www.ebscn.com	√	100	√
28	平安证券	4008816168	www.pingan.com	√	100	√
29	中银国际证券	4006208888	www.bocichina.com	√	100	√
30	国盛证券	4008222111	www.gsstock.com	√	100	√
31	华安证券	0551-96518、4008096518	www.hazq.com	√	100	√
32	中信金通证券	0571-96598	www.bigsun.com.cn	√	200	√
33	中信万通证券	0532-96577	www.zxwt.com.cn	√	100	√
34	齐鲁证券	95538	www.qlzq.com.cn	√	500	√
35	安信证券	4008001001